

容溟舟沙田區議員辦事處

The Office of Yung Ming Chau Michael Shatin District Councilor

覆函/回電請註明本處檔號：(1) in MY160799-LEGCO

港珠澳大橋交通安排意見

就港珠澳大橋日後交通安排，本處意見如下：

一. 放寬港珠口大橋管制站跨境巴士限制

現時本港跨境服務主要以持有客運營業證的巴士(或稱非專營巴士)為主，以接駁深圳灣、落馬洲、文錦渡及沙頭角等關口。根據運輸署的建議安排，當局將准許遊覽服務(A01 批註)、酒店服務(A02 批註)及合約式出租服務(A08 批註)的非專營巴士行經港珠澳管制站，另外編配三百個跨境巴士配額，當中二百個為新增，另外一百個從其他過境口岸調撥而來。透過市場運作滿足大橋的客運需求。此建議雖有助過境巴士營運商靈活調配資源，惟近年旅遊巴牌照未有增加，反之跨境服務需求不斷上升，令不少旅遊巴由學生服務或居民服務，轉到利潤更高的跨境服務，本處擔心港珠澳大橋落成進一步吸引跨境巴需求，會波及學生服務及居民服務。本處在地區上了解到辦學團體僱用校巴時遇上不少困難，運輸署在處理旅遊巴牌照時，該因應市場狀況，考慮放寬A03 學生服務、A04 僱員服務、A06 居民服務、A08 合約式出租服務、B01 學生服務、B02 僱員服務的旅遊巴牌照申請限制，保障市民日常需要。

二. 反對機場巴士繁忙時間駛經港珠澳大橋

運輸署計劃以專營機場巴士(A車)駛經港珠澳大橋管制站，就平日觀察所得，每逢假日，與及平日早上繁忙時間A車容量飽和，當局未掌握港珠澳大橋的容量，便貿然安排A車駛經檢查站，以目前的服務水平只會增加巴士服務負擔。當局可考慮先以部份低載客率班次試行港珠澳大橋，以了解實際運作。長遠而言，當局如考慮將機場巴士服務延伸至港珠澳大橋，應考慮重組A線服務並重新招標，透過競爭進一步改善服務。

三. 小巴接駁東涌及港珠澳大橋成效存疑

目前法例規定小巴車長不得超過七米，若維持十六個座位難以擺放行李或安裝行李架，無法滿足乘客需要，近年當局更有計劃為小巴增加座位，進一步壓縮小巴的空間。機場客運運輸一直以載客量較大的巴士為主，

容溟舟沙田區議員辦事處

The Office of Yung Ming Chau Michael Shatin District Councilor

本處預計港珠澳大橋人流不下於機場，以小巴接駁無疑是杯水車薪。

此函達。如有任何查詢，可於中午 12 時至晚上 8 時的辦公時間內，致電 3527-0751 或 3527-0753 與本處職員聯絡。謝謝。順祝

工作愉快！

此致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——張炳良教授，GBS, JP

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——邱誠武 先生, JP

運輸署署長——楊何蓓茵女士, JP

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主席——田北辰議員, BBS, JP

沙田區議員

容溟舟

(陳珮明 代行)

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